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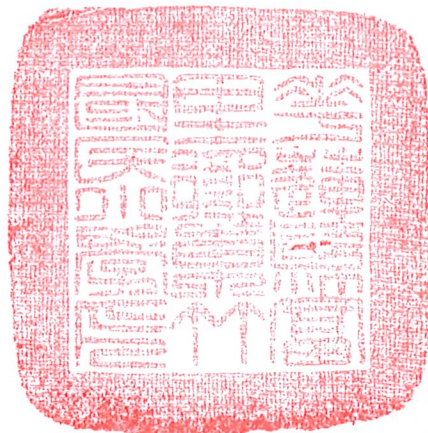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富里鄉東竹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竹國人字第1140002626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辦理附設幼兒園114學年度第1次契約進用代理教保員甄選（第1次公告分8次招考）第4次招考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其施行細則、教保服務人員條例、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等相關法規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附設幼兒園114學年度第1次契約進用代理教保員甄選（第1次公告分8次招考）第4次招考，契約進用代理教保員留職停薪缺：正取：師美華；備取：從缺。
- 二、本校附設幼兒園114學年度第1次契約進用代理教保員甄選已足額，取消後次序第5次至第8次之招考。
- 三、經本次甄選錄取者應於公告次一上班日(114年8月12日)上午9至10時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（錄取者如為現職人員應同時檢附原服務機關、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）；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由本校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四、本次錄取契約進用代理教保員聘期自實際到職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。（受聘期間如代理原因消滅，應即解職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）。

校長董 華 貞